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言行龜鑒 第三卷 交際門

寶諫議禹鈞，為人素長者，每量歲之所入，除伏臘供給外，皆以濟人之急。嘗於宅南建一書院四十間，聚書數千卷，禮文行之儒，延置師席，凡四方孤寒之士，貧無供頓者，公咸為處之。無問識與不識，有志於學者，聽其自至。故其子見聞益博，凡四方之士，由公之門登貴顯者，前後接踵。來拜公之門，必命左右扶公坐，受其禮。及公之亡，蒙深思者，有持心喪三年，以報其遺德。戚同文，睢陽人。幼孤，事祖母以孝聞。遭世喪亂，不復仕，創睢陽書院，聚徒講學，相繼登科者五十六人，踐台閣者亦至十數。同文尚信義，喜周人急，所與交皆當世名士，門人號曰堅素先生。戚公同文從邑人楊懿受經，懿遇疾，托以家事，同文為葬其三世之未葬者。

曹武惠王征幽州，失律、素服待罪。趙參政昌年請按軍法，朝廷察之，止謫右驍衛上將軍，未幾遂起。趙參政自延安還，因事被劾，久不許見。時公已復樞密使，三抗疏力雪之，方許朝謁，士論歎服。

王文正公嘗與楊文公評品人物，楊曰：「丁謂何如？」對曰：「才則才矣，他日在上位，使有德者助之，庶得終吉；若獨當權，必為身累。」

錢公惟演出守河橋，詣王沂公曾為別，酌酒餞之。錢曰：「惟演身列將相，不為不重，然朝廷每闕輔相，議不在中，惟公憐之。」公答曰：「相公才用闕闕，豈曾所敢望。然曾忝冠宰府，今已數年，相公尚寄藩屏者，何也？」錢曰：「惟演才識不茂，實假遭逢。相公科第文章，敷歷中外，豈惟演所敢侔哉！」公曰：「不然。曾之才不及公，而猥當柄用，乃先於公者，蓋以紳之士畏公而不畏曾也。公誠能去其可畏之跡，使人無所復畏，登庸調化，必有日矣。」

張忠定公諱，號乖崖，與寇萊公為布衣交，萊公兄事之。忠定面責不少恕，雖責不改也。公守蜀，聞萊公大拜，曰：「寇準，宰相才也。」又曰：「蒼生無福。」門人李叟怪而問之，曰：「人千言而不盡者，準一言而盡。然用之太早，恐不及學耳。」萊公在岐，忠定自蜀還，訪之，不留。既別，顧萊公曰：「曾讀《霍光傳》否？」曰：「未也。」更無他語。萊公歸，取其傳讀之，至「不學無術」，曰：「此張公謂我也。」張忠定公言：「吾頃與寇公準、張公覃取大名府解試，罷，眾謂吾名居覃之右。吾上府帥書，言覃之德行著於鄉里，有古人風，以某之文近覃之文，則未可知，若言其行，則某不及覃遠甚。」遂讓覃為解元。蓋士君子當以德義為先，不然未足為士也。張忠定公有清鑒，善臧否人物，凡所薦辟，皆方廉恬退之士。嘗曰：「彼好奔競者，將自得之，何假吾舉！」

李文定公家甚貧，同巷李生，每推財以濟之。公感其意，拜為兄。尋舉進士第一，李生遣人奉書通慰勸，公口謝之而已，不答。書生慚，謂公挾貴忘舊，遂不復相聞。後十年，公為左相，因而奏李生昔日周恤之義，願授一官，以報其德。詔授左班殿直。公制袍笏，致書州將，令送生至公所，公與敘舊好，且謝曰：「昔日周旋，極不敢忘，幸被誤恩，乃獲所願。」眾然後服公性度弘遠，非狹中淺見之人所能度。

王章惠公隨舉進士，甚貧，游於翼城，逋人錢，執而入縣。石務均之父為縣吏，為償錢，又飯之，館之於其家，其母尤所加禮。一日，務均醉，毆之，王遂去。明年登第後，為河東轉運使，務均恐懼逃竄。後以事敗，文潞公為縣，捕之急，往投王，王已為御史中丞矣。未幾，封一錠銀至縣，葬務均之母，事少解。公不忘一飯之恩如此。

呂許公夷簡執政，范希文以天章閣待制知開封府，屢攻許公之短，落職知饒州。康定元年，復天章閣待制，知永興軍，尋改陝西都轉運使。會呂許公復入相，對仁宗曰：「范仲淹賢者，朝廷將用之，豈但除舊職，即除龍圖閣直學士、陝西經略安撫使。」上以許公為長者，天下亦美許公不念舊惡。仲淹謝曰：「向以公事忤犯相公，不意相公獎拔乃爾。」許公曰：「夷簡豈敢復以舊事為念耶？」及仲淹知延州，移書喻元昊以利害，答書不遜，仲淹焚其書不以聞。執政以為不當通書，而又擅焚之，宋庠請論以軍法。上問夷簡何如，夷簡曰：「止可薄責而已。」乃降一官。

宋韓忠憲公億，布衣時與李康靖公同游，止一氈，同寢；一日分途，割而分之。公與李若谷未第時皆貧，同試京師，每出謁，更為僕。李先登第，授許州長社縣主簿，赴官自控妻驢，韓為負一箱。將至長社三十里，李謂韓曰：「恐縣吏來。」箱中止有錢六百，以其半遺韓，相持大哭別去。次舉，韓亦登第。後皆至參政，世為婚姻不絕。詠史詩云：「韓李京師更僕時，控驢負笈兩無辭。一朝接踵身榮顯，合契姻聯百世期。」韓忠憲與李康靖皆甚貧，汝州太守趙學士請康靖為門客，尤敬待韓公。韓公至，即設豬肉。康靖嘗有簡戲之：「久思肉味，請君早訪。」前輩以設肉為重禮。

李康靖公為長社令，每日懸百錢於壁上，用盡即止，其貧儉如此。

陳公希亮，輕財好施，篤於恩義。少與蜀人宋輔游，輔卒於京師，母老子少，公養其母終身，而以女妻其孤端平，使與諸子遊學，卒與子忱同登進士第。

楊侍郎偕知審官院，元昊乞和而不稱臣，偕上言，以謂連年出師，國力日以蹙，莫如以書遺之，徐圖誅滅之計。諫官歐陽修、蔡襄文章劾奏：「偕職為從官，不思為國討賊，而助元昊不臣之請，罪當誅。」偕不自安，求知越州，道改知杭，而襄謁告親觀於杭，經游里市。或謂曰：「何以不言於朝？」偕曰：「襄嘗以公抵我，豈可以私報也！」

杜正獻公曰：「今之在上者，多摘發下位小節，是不恕也。」

范文正公生三歲而孤，母夫人貧無依，再適長山朱氏，長育有恩，常思厚報之。及貴，用南郊所加恩，贈朱氏父太常博士，暨諸子皆公為葬之，歲則為饗祭朱氏，他子弟以公蔭得補官者三人。范文正公少貧悴，依睢陽朱氏家，常與一術者游，會術者病篤，使人呼文正而告曰：「吾善煉水銀為白金，吾兒幼，不足以付，今以付子。」即以其方與所成白金一斤封志。納文正懷中。文正方辭避，而術者已絕，後十餘年，文正為諫官，術者之子長，呼而告之曰：「而父有神術，昔之死也，以汝尚幼，故俾我收之，今汝成立，當以還汝。」出其方並白金授之，封志宛然。范文正公以晏元獻之薦入館，終身以門生事之，後雖名位相亞，亦不敢少變。范文正公言，幕府辟客，須可為己師者乃辟之，雖朋友亦不可辟。蓋我敬之為師，則心懷尊奉，每事取法，於我有益耳。范文正公守州日，帥僚屬登樓置酒，未舉觴，見數人管理喪具，公亟詢之，乃寄居士人卒於，將出殯近郊，贈斂棺槨，皆所未具。公憮然，徹席，厚周給之，使畢其事。坐客感歎，有泣下者。

石俎僚師事孫明復，行則從升降，拜則執杖履以待。孔給事道輔為人剛直嚴重，不妄與人交，聞先生之風，就見之，介侍左右。魯人素高此二人，由是始識師弟子之禮。

張孝基娶同里富人女，富人只一子，不肖，斥逐之。富人病且死，盡其家財付孝基，與治後事如禮。久之，其子丐於途，孝基見之，惻然謂曰：「汝能灌園乎？」答曰：「如得灌園以就食，何幸。」孝基使灌園，其子稍自力。孝基怪之，後謂曰：「汝能管庫乎？」答曰：「得灌園已出望外，況管庫乎？又何幸也。」孝基使管庫。其子馴謹無他過，孝基徐察之，知其能自新，遂以其父所委財產歸之。其子自此治家勵操，為鄉閭善士。

韓魏公琦重義輕財，周人之急。少善尹師魯，師魯亡，割俸昇其孤，為直其冤於朝，仍奏錄其子視財物，不以恩其意。既乏，則損己服用玩好以與之，士無遠近咸趨之。其故舊之子孫，寒窶無所托而依以為生者，常十數家。韓魏公在通州，張商英入相，欲引公自助。時置政典局，乃自局中奉旨取所著《尊堯集》，蓋將施行其言，而由吏局用公也。韓魏公言歐、曾同事兩府，歐性素褊，曾亦齷齪，每議事，至厲聲相攻，不可解。公一切不問，俟其氣定，徐以一言可否之，二公皆伏。

歐陽公修字永叔，平生篤於朋友，如尹師魯、梅聖俞、孫明復，既卒，其家貧甚，公力經營之，使皆得以自給，又表其孤於

朝，悉錄以官，由是三族賴公之力，其後昌熾。公與韓魏公相知最深，每心服韓公之德量，嘗曰：「累百歐陽修，何敢望韓公！」韓公曰：「永叔相知無他，琦以誠而已。」

趙康靖公槩與歐陽公同在館，及同修起居注，槩性厚重寡言，修意輕之。及修除知制誥，是時韓、范在中書，以槩為不文，乃除天章閣待制，槩澹然不留意。及韓、范出，乃復除知制誥。會修甥嫁為修從子晟妻，與人淫亂，事覺，語連及修，修時為龍圖閣直學士、河北都轉運，惡韓、范者皆欲文致修罪，云與甥亂。上怒急，群臣無敢言者，槩乃上書，言修以文學為近臣，不可以閨房曖昧之事輕加污蔑，臣與修蹤跡素疏，修之待臣薄，所惜者朝廷大體耳。或謂槩曰：「公不與歐陽公有隙乎？」公曰：「以私廢公，槩所不敢。」書奏，上不悅，修終坐降知滁州。槩出知蘇州，遭喪去官，服闋，除翰林學士，復表讓歐陽修先進，不可超越。奏雖不報，時論美之。

唐質肅公為御史，論文潞公彥博為相，專權植黨，交結宮禁。仁宗怒，召二府，示之疏。唐公語益切，詔送台劾之。潞公獨留，再拜曰：「御史，言事職也，願不加罪。」於是唐公既貶，而公亦罷相，判許州。未幾，公復召還，即上言，唐某所言，正中臣罪，召臣未召唐某，臣不敢行。仁宗用公言，起唐通判潭州。公復言介責太重，願召之。尋至大用，與公同執政，相知為深。後潞公為平章重事，薦介之子義問以集賢殿修撰帥荊南。

司馬溫公與一朝士有舊，欲得齊州，公曰：「齊州已差人。」乃與廬州，不就，曰：「齊州地望卑於廬州，但於私便耳。相公不使一物失所，改易前命，當亦不難。」公正色曰：「不使一物失所，惟是均平。若奪一與一，此一物不失所，則彼一物必失所。」其人慚沮而退。公與范蜀公相友善，熙寧、元豐間，士大夫論天下賢者，必曰：「君實、景仁，道德風流，師表當世。」二公相得歡甚，約更相為傳，而後死者則志其墓。君實常謂人曰：「吾與景仁，兄弟也，但姓不同耳。」司馬溫公判西京留司御史台，遂居洛，買園於尊賢坊，以獨樂名之。始與康節先生游，嘗曰：「光，陝人，先生，衛人，今同居洛，即鄉人也。有如先生道德之尊，當以年德為貴，官職不足道也。」公嘗問康節曰：「光何如人？」康節曰：「君實腳踏實地人也。」公深以為知言。

康節先生嘗謂富韓公曰：「安石、惠卿本以勢利合，勢利相敵，將自為仇矣。」後果然。康節先生解「他山之石，可以攻玉」：玉者潤潤之物，若將兩塊玉來相磨，必磨不成，須是得他個粗礪底物，方磨得出。譬如君子與小人處，為小人侵凌，則修省畏避，動心忍性，增益豫防如此。

李公擇遇事強毅，不為苟合。初善王荊公，荊公嘗遣秀諭意曰：「所爭者國事，盍少存朋友之義。」公曰：「大義滅親，況朋友乎？」自守益確。

彭公汝礪少師事桐廬倪天隱，天隱沒，無子，為葬其母及妻，又割俸錢嫁其女。

范忠宣帥慶陽時，為總管種詒無故訟於朝，上遣御史按治，詒停任，公亦罷帥。至公為樞密副使，詒尚停任，復薦為永興軍路鈐轄，又薦為隰州。每自咎曰：「先人與種氏上世有契義，純仁不肖，為其孫所訟，寧論事之曲直哉！」嗚呼！可謂以德報怨者也。

王荊公秉政，惠卿自知不安，乃條荊公兄弟之失凡數事面奏，意欲上意有貳。上封惠卿所言以示荊公，故公表云：「忠不足以取信，故事事欲其自明；義不足以勝奸，故人人與之立敵。」蓋謂是也。

陳忠肅公尊敬前輩，皆可為後生法。晚年過揚州，見滎陽公，請公坐，受六拜，又拜祖母河南夫人，請必無答拜，然後拜。其與他人語，必曰呂公，或曰呂侍講。其對前輩說後進，必斥姓名，未嘗少改。

《伊洛淵源錄》：呂侍講希哲雖性至樂易，然未嘗假人辭色，悅人以私。在邢州日，劉公安世適守潞州。邢、潞，鄰州也。公之子疑問，嘗勸公與劉公書通勤懇，曰：「吾素與劉往還不熟，今豈可先意相結，私相附托也。」卒不與書。

謝顯道云：申顏自謂不可一日不見侯無可。或問其故，曰：「無可能攻人之過，一日不見，則吾不得聞吾過矣。」謝子曰：「人不可與不勝己者處，鈍滯了人。」

劉道原為人剛毅。或稠人廣坐，王介甫諸人滿側，公議其得失，無所隱，惡之者側目，愛之者快意。

張魏公濬在京師，獨與趙鼎、宋齊愈、胡寅為至交，寢食行止，未嘗相舍，所講論皆問學之力，與所以濟時之策。欽宗召涪陵處士譙定至京師，將處以諫職，定以言不用，力辭，杜門不出。公往見，至再三，開關延入。公問所得於前輩者，定告公但當熟讀《論語》，公自是益潛心於聖人之微言。